

国中医标委会〔2020〕2号

关于转发国家标准委公开征集新冠肺炎疫情防控 相关国际标准提案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落实中央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工作领导小组的决策部署和国务院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联防联控机制的有关工作要求，总结推广我国在疫情防控工作中好的经验和做法，为国际社会做好重大疫情防控提出中国方案、贡献中国智慧。按照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关于公开征集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相关国际标准提案的通知》（标委秘函〔2020〕10号）文件要求，现将通知转发给行业相关单位，请各有关单位高度重视，具体内容如下：

一、填报要求

按照国际标准化组织（ISO）和国际电工委员会（IEC）国际标准提案要求，研究提出国际标准提案，具体填报表单和注意事项见附件1-4。

二、填报时间

请有关单位于2月29日下午16点前将国际标准提案材料的电子版反馈到全国中医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秘书处。

三、相关注意事项

(一) 国际标准提案可以是一个新标准、现行标准的一个新部分、技术规范或可公开提供的规范。

(二) 国际标准提案要填写《国际标准提案审核表》《ISO 国际标准提案表》(或《IEC 国际标准提案表》), 附加中英文国际标准提案的草案初稿或大纲。

(三) 国际标准提案要提供立项目的和说明, 特别是全球相关性以及市场相关性和需求。

(四) 鼓励各有关方面积极向 ISO 和 IEC 提出国际标准新工作项目和新技术工作领域提案, 企业、科研院所、检验检测认证机构、行业协会及高等院校等我国的任何机构均可提出提案。

四、联系方式

全国中医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秘书处

联系人及电话: 苏祥飞 18910075583

邮 箱: bzhtcm@163.com

附件: 1.ISO 标准提案表

2.IEC 标准提案表

3.国际标准新工作项目提案审核表

4.国际标准提案有关注意事项

全国中医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秘书处

2020年2月20日